

發明專利說明書

中文說明書替換頁(103年01月)2日

(本說明書格式、順序及粗體字，請勿任意更動，※記號部分請勿填寫)

※ 申請案號：095124025

※ 申請日期：95-06-30

※ IPC 分類：A61J 1/03 (2006.01)

一、發明名稱：(中文/英文)

結合一醫藥包裝之盒子

CASE IN COMBINATION WITH A MEDICAMENT PACK

二、申請人：(共 1 人)

姓名或名稱：(中文/英文)

德商拜耳知識產權公司

BAYER INTELLECTUAL PROPERTY GMBH

代表人：(中文/英文)

1. 約格 湯麥爾

THOMAIER, JOERG

2. 凱 坎普曼

KAMPMANN, KAI

住居所或營業所地址：(中文/英文)

德國蒙爾海姆市阿弗雷德-諾貝爾街10號

ALFRED-NOBEL-STR. 10, D 40789 MONHEIM, GERMANY

國籍：(中文/英文)

德國 GERMANY

三、發明人：(共 1 人)

姓名：(中文/英文)

沙班 萊非爾德

LEIFELD, SABINE

國籍：(中文/英文)

德國 GERMANY

四、聲明事項：

第2頁~第2項
及申請-3頁

主張專利法第二十二條第二項 第一款或 第二款規定之事實，其事實發生日期為： 年 月 日。

申請前已向下列國家（地區）申請專利：

【格式請依：受理國家（地區）、申請日、申請案號 順序註記】

有主張專利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國際優先權：

1. 德國；2005年07月01日；102005032015.5

2.

無主張專利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國際優先權：

1.

2.

主張專利法第二十九條第一項國內優先權：

【格式請依：申請日、申請案號 順序註記】

主張專利法第三十條生物材料：

須寄存生物材料者：

國內生物材料 【格式請依：寄存機構、日期、號碼 順序註記】

國外生物材料 【格式請依：寄存國家、機構、日期、號碼 順序註記】

不須寄存生物材料者：

所屬技術領域中具有通常知識者易於獲得時，不須寄存。

五、中文發明摘要：

本發明係關於一種用於收存一發泡包裝之盒子，其包括一第一半盒及一第二半盒。該等半盒彼此鉸合。該第一半盒係設計成一囊袋用於收存該發泡包裝且具有一外部部件及一內部檢視部件及亦在該檢視部件中之第一孔及在該外部部件中之第二孔。該等第一孔具體而言至少在將該發泡包裝收存於該囊袋中之後定位該等容座之處至少部分地與該等第二孔對齊。該第二半盒具有一第一隔室用於收存顯示星期日數之一第一顯示構件，及用於在該第一隔室之區域中之該第二半盒之一內部檢視表面中顯示該等星期日數之第一視窗。該等第一視窗以使得其與收存於該囊袋中之一醫藥包裝之該等容座之該等行對齊的方式配置。

六、英文發明摘要：

七、指定代表圖：

(一)本案指定代表圖為：第(1)圖。

(二)本代表圖之元件符號簡單說明：

1	盒子
2	第一半盒
3	第二半盒
4	內部檢視部件
5	外部部件
6、18	插入開口
7	長橢圓形洞
10	關節
11	內部檢視表面
13	第一隔室
14	第二隔室
15	隙縫
16	第一視窗
17	第二視窗
18	插入開口
60	凸起容座
61a、61b、61c、 61d、61e、61f、 61g	行
101a、101b、 101c、101d、	星期日數

101e、101f、101g

105 固持突出物

200 資訊條帶

210a、210b 成對星期日數

八、本案若有化學式時，請揭示最能顯示發明特徵的化學式：

(無)

九、發明說明：

【發明所屬之技術領域】

本發明係關於用於收存醫藥包裝之盒子，該醫藥包裝含有配置成數行之用於固體醫藥部分的容座，詳言之，用於收存含有用於避孕或荷爾蒙替代療法之構件之包裝。

【先前技術】

固體醫藥通常以丸劑、包衣丸劑、膠囊、錠劑及其他固體外觀形態出現。當不在容器(該等醫藥可自該容器倒出)中供應該種類之醫藥時，其亦可集合在所謂發泡包裝中(PTP：推擠通過包裝)。該等包裝一般由具有用於醫藥部分之收存空腔之通常透明之塑膠殼、及焊接至該殼之鋁箔組成。在使用時，藉由自該收存空腔之方向將其穿過該鋁箔壓出，可移除該等醫藥部分，在該過程中該鋁箔撕破。自關閉之時刻至使用之時刻，藉由獨立收存空腔形成之該等容座密封該等部分，以保護該等醫藥不受機械及化學損害。在該等發泡包裝中之該等容座通常以行及列方式配置。因此，當正確使用時，其提供該等獨立醫藥部分之按順序移除，即自頂部左邊至底部右邊一行接一行移除。

儘管藉由經密封之該等醫藥部分而基本上保護該等發泡包裝不受機械及化學影響，但(例如)若容座由於未適當儲存而受到損壞，該醫藥仍可在日常使用中容易受到毀損。亦常需要該發泡包裝不可被第三方辨別為用於保持醫藥之構件。為此，不缺乏針對解決上述問題之研究。

為此目的，用於該等發泡包裝之固持器通常用來保護該

等發泡包裝不受損害且謹慎地隱蔽其含有醫藥之事實。該種類之固持器描述於，例如，DE 44 29 503 C、JP-A-2002-028 222、JP-A-2002-255 256、JP-A-2003-000 676及JP-A-2003-012 032中。其各自涉及紙盒或紙夾/皮夾，該等發泡包裝可插入該等紙盒或紙夾/皮夾中。

用於發泡包裝之另一固持器揭示於US-A-2004/0188315中。用於發泡包裝之該固持器具有外殼主體，其中該外殼主體具有第一及第二板狀元件用於在其之間收存該發泡包裝。該第一元件具有長橢圓形洞，該包裝之該等收存空腔可穿透該等長橢圓形洞且隨後再次顯露。該發泡包裝因此在該等元件之間係可移置的。該第二元件具有施配部件，該部件位於該長橢圓形洞之對面處且當移動該發泡包裝至預定位置時，對應於該發泡包裝之該等收存空腔之位置。以此方式，達成該固持器中之該包裝之防範兒童配置，因為僅當該發泡包裝到達在該固持器中之該預定位置時，可隨後移除該等錠劑。

儘管在該等發泡包裝中之該等獨立收存空腔以行及列方式配置(該配置方式本應導致以投藥之規整順序正確服用該等獨立醫藥部分)，但已發現在許多實例中不易遵循嚴格之投藥進度。

彼之第一原因經識別為該等部分未按照處方服用之事實。確實地，醫藥封裝必須總包含使用說明。然而，若單獨使用該發泡包裝，則該等說明不再可用。為解決該問題，JP-A-2003-226 360已揭示用於發泡包裝之外殼，在該

外殼中，可容易地同時容納該發泡包裝自身及使用說明兩者。

第二原因經識別為在許多實例中，由於缺乏專心，用戶不知道是否已在規定時間服用醫藥部分之事實。因此，存在在定義時期內服用雙倍劑量或完全沒服用醫藥中任一者之危險。在許多實例中，該情況嚴重地危害治療。

為解決該問題，例如在 JP-A-2001-070-404 (WO 01/00135 A1) 中，已建議提供保持器用於該發泡包裝，該保持器包括三個區域，其中第一區域含有投藥說明書，具有以矩陣構造方式配置之開口之第二區域及第三區域用於在其之間收存該發泡包裝。該第二區域及第三區域之至少一者上，投藥之日期及時間經指派至該等獨立開口。

DE 39 05 851 A 亦描述一發泡包裝，其在該實例中用於收存用於避孕之構件及指示該等星期日數。

對該問題之另一解決方法揭示於 DE 692 20 842 T 中。其中選擇之該解決方法涉及具有支撐面及經關節連接在該支撐面上之口蓋之固持器，其中該支撐面具有平坦表面及若干貫穿開口。該支撐面上之該等開口經配置以使得其對應於在發泡包裝中之錠劑之選定區。該口蓋亦具有邊緣部件，該邊緣部件具有比在該發泡包裝上之經製錠表面積大之表面積；及開口視窗部件，該視窗部件具有比該發泡包裝之預定表面積小之表面積，但其表面積比該經製錠表面積大。以該方式，該發泡包裝可配置在該支撐面及該口蓋之間，且當透過該視窗施加壓力至該等錠劑時，該等錠劑

經擠壓穿過在該支撐面中之該等開口。該容器包括可與該錠劑區對齊之日曆以便將經選擇之開始日定位在該錠劑區中之第一錠劑上。在該開口視窗附近，該口蓋亦具有指針，在該發泡包裝已在該容器中定位後，該指針指示待服用之該第一錠劑。為定位該日曆，提供具有凹座之板，在該凹座中，配置一展示該等日數之條帶，較佳連續迴路。可藉由該口蓋之邊緣部件中之隙縫看見該等日數且可指派該等日數至該發泡包裝中之該等獨立錠劑。此外，該文件描述另一實施例，其中提供具有圓柱7-日日曆之圓柱日曆容器。各日曆以新日數開始且可選擇性地定向至視窗。該等錠劑用於(例如)避孕或荷爾蒙替代療法。

相似解決方法亦揭示於DE 1 909 332 A中。含有用於口服避孕之錠劑之發泡包裝容納於具有口蓋及基座的錠劑包裝中。該基座包括七列平行之呈開口形式之錠劑位置。在各列上端，存在一視窗，透過該視窗可看見表示星期日數的文字。該文字列印在環繞圓柱之薄片上，該等星期日數沿該圓柱軸向地延伸。

另一相當之用於指示該等星期日數之解決方法亦揭示於US-A-3,530,818中。其描述之容器包括例如用於口服避孕之錠劑之發泡包裝，及整體連接圓柱室(該整體連接圓柱室平行於該發泡包裝中之醫藥空間中錠劑空間之該等列延伸)，參照該等空間定向之該室中之若干開口，及延長指示管(該延長指示管可旋轉地配置在該室中且展示星期日數，其中星期日數沿該管之軸線延伸且經定位與該室中之

該等開口一致)。此外，該發泡包裝包括參照該等開口之一者定向之指示標記。藉由該後者標記時，可設定在該等錠劑之該投藥中五日之中斷之開始，且該中斷後重新投藥之第一日及21日投藥時期之後續另外日數可隨後自動地顯示及讀出。

用於發泡包裝之若干上述固持器，就該等醫藥之所需投藥安全性而言，藉由提供關於(例如)指派至所定義醫藥部分之投藥時間(日期、小時)之適合資訊，確實滿足了規定要求。然而，特定言之若待確保該等醫藥之安全投藥，則該等固持器係極複雜的。在若干實例中，昂貴之固持器用於該等發泡包裝。在其他實例中，該顯示構件係複雜的。在WO 01/00135 A中，的確揭示了表現為易於生產之固持器。然而，藉由在固持器上列印該等星期日數，該固持器變得不靈活。此同樣情形在原則上亦適合於根據DE 39 05 851 A之解決方法。

【發明內容】

因此，本發明之一目標係使得一盒子可被利用，其適於儲存發泡包裝且具有所需之機械穩定性及日常用戶親和性，且另外確保保持在其中之醫藥部分以使用說明中定義之順序安全服用，且另外生產其係非常容易的及便宜的。

藉由如專利請求項1之盒子及藉由如專利請求項21之其用途達到該等目標。本發明之較佳實施例陳述於相關申請專利範圍中。

根據本發明之該盒子係用於收存固體醫藥(例如呈丸

劑、包衣丸劑、膠囊、錠劑及其他固體外觀形態)之發泡包裝。發泡包裝表示用於固體醫藥之包裝，該包裝具有容座，該等容座通常以行及列方式配置成用於固體醫藥部分之矩陣，該等容座中之各者通常含有一醫藥部分。該包裝由至少兩個組成部件構成，即一具有用於獨立醫藥部分之收存空腔的由熱成型塑膠薄膜製成的上方及基本上透明之部件，及一基本上由鋁箔製成之下方部件。在該等兩個部件接合之後，醫藥部分定位於形成該等容座之該等收存空腔中，且其可藉由施壓於該等收存空腔而被推擠穿過鋁箔，在該過程中該鋁箔撕破。兩側都可具有適合之記載，例如製造商及醫藥及使用說明之詳情。經列印之使用說明之實例在DE 692 20 842 T中給出。藉由該發泡包裝保持之醫藥部分係較佳用於避孕或荷爾蒙替代療法。

根據本發明之該盒子包括彼此鉸合之第一半盒及第二半盒。

該第一半盒係設計成囊袋用於收存該發泡包裝且具有外部部件及內部檢視部件及亦在該檢視部件中之第一孔及在該外部部件中之第二孔。該等第一孔至少部分地對齊該等第二孔，具體言之至少在將該醫藥包裝收存於該囊袋中之後定位該等容座之處對齊該等第二孔。

該第二盒包括第一隔室用於收存顯示星期日數之第一顯示構件，及用於在該第一隔室之該區域中之該第二半盒之一內部檢視表面中顯示該等星期日數之第一視窗。第一視窗以使得其經指派至收存在該囊袋中之發泡包裝之該等容

座之該等行的方式配置。

由於該盒子之該選擇之設計，發泡包裝可以允許經顯示星期日數清晰地指派至該發泡包裝上之容座之該等行的方式而容易地得以收容。因為顯示構件可以可交換及可變化之方式收存在適合之隔室中，所以可依照特定投藥說明插入該發泡包裝，即待服用之該第一醫藥部分可指派至關聯日，以致與其並排存放之部分自動指派至投藥之後續日數。

同時，可想像地，該盒子可具有簡單結構，以使其可便宜地生產。例如，該盒子可由紙板或塑膠製成。所有需要完成者係提供對應囊袋用於收存該發泡包裝及用於收存該第一顯示構件之第一隔室，若該盒子由紙板製成，例如，則其可藉由該等獨立組成部件之衝壓、折疊及黏接而適當地形成。彼可藉由機械化構件且極廉價地完成。儘管其生產方式簡單且因此廉價，但就其功能而言，根據本發明之該盒子可靠地滿足了該等要求。

在本發明之一較佳實施例中，該第二半盒另外包括第二隔室及在該第二隔室之區域中之至少一個第二視窗。該第二隔室用於收存顯示成對星期日數之第二顯示構件，例如以指示在該醫藥之投藥中之中斷。該至少一個第二視窗用於顯示該等成對星期日數。該成對星期日數一方面表示服用上一投藥階段之最後醫藥部分時之星期日數且另一方面表示待服用下一投藥階段之第一醫藥部分之星期日數。

若含於該發泡包裝中之該醫藥用於避孕(例如)，則在該

投藥階段期間，將以近似24小時之間隔連續服用醫藥部分。通常在21日後，停止該醫藥之該投藥。此後為不服用該醫藥之(中斷)時期。該第二顯示構件係用以指示不服用該醫藥之該時期之結束，以便確保在正確時間再次服用下一投藥階段中之第一醫藥部分。例如，不服用該醫藥之該時期可總計達7日。該第二顯示構件展示成對星期日數，即在該實例中在中斷時期前投藥階段中之最後投藥的星期日數，及距先前提及星期日數7日後之星期日數。因此，若該上一次投藥之星期日數設定為成對星期日數的第一星期日數，則下一投藥階段之第一投藥的星期日數自動顯示為成對星期日數的第二星期日數。彼確保在該中斷時期後可靠之重新投藥。替代投藥達21日及不投藥達7日之上述時期，亦可規定其他時期用於某些避孕藥，例如，持續至少24日及至多120日之投藥階段，及在該狀況下(例如)持續4日之不投藥階段。

若藉由該投藥階段之該時期與該後續不投藥階段之該時期相加所獲得之該總時期不對應於7日間隔之倍數，則與該上一投藥階段相比，該下一投藥階段在另一星期日數開始。為此，隨後在該下一投藥階段之開始，應調整該第一顯示構件以使第一顯示星期日數對應於該第二顯示構件之該等經顯示之成對星期日數中指示該下一投藥階段之第一投藥日的星期日數。相反，若該總時期包含可由7除盡之天數，則該下一投藥階段之第一投藥日的星期日數等於該上一投藥階段之第一投藥日的星期日數。在該實例中，該

第一顯示構件可另外使用而不調整。

在本發明之一發展實施例中，該第一隔室設計用於該第一顯示構件之插入且包括隙縫。或者，該第一隔室可折疊打開且在該折疊打開狀態收存該第一顯示構件。然而，藉以將該顯示構件推入至該隔室中之結構非常容易生產。為完成此，僅需要兩層適合之材料，其中該兩個層永久地圍繞其邊緣相互連接以形成隔室且僅在一側上形成隙縫，其中穿過該隙縫可推入該顯示構件至該隔室中。

此外，該隙縫可朝向該第一半盒及第二半盒之間之鉸接開口。彼容許用於該第一顯示構件之第一視窗配置於自該發泡包裝之短距離處，且無需(例如)自該相反邊緣推動該顯示構件深入該隔室中。在後一實例中，因為其將使交換及該等星期日數之重新調整變得困難，所以將使操作較為棘手。由於在視窗及該發泡包裝之間之該短距離，視窗至個別行之快速及可靠之部署係可能的。此外，彼確保該顯示構件不可輕易滑出該盒子且丟失。即使該顯示構件事實上不足夠牢固地保持在該盒子中，當該隙縫以該方式配置時，該顯示構件亦不會掉出該隔室。

在本發明之另一實施例，該至少一個第二視窗定位在該第二半盒之該內部檢視表面中。因為用於該第一顯示構件之第一視窗已配置在該第二半盒之該內部檢視表面中，簡單地藉由折疊打開該盒子，可在一瞥時看見該投藥情況。若該第二視窗配置在該第二半盒之外端面，則相對於兩側定向係必要的。

仍在本發明之另一實施例中，提供兩個第二視窗，其各者展示成對星期日數的星期日數之一。在自彼此適合之距離處提供該等視窗。若所有星期日數都出現在該第二顯示構件上且若一對星期日數可在各實例中指派至該等兩個第二視窗，則當該等兩個第二視窗相應地彼此間隔開時，經選定成對星期日數自動地呈現。該實施例提供了展示星期日數之條帶用於顯示該等成對星期日數的可能性，其中該條帶亦另外用作該第一顯示構件。換言之，具有不同第一及第二顯示構件係不必要的。在該實施例中，因為該第二顯示構件事實上以該所要日數間隔(例如5日間隔)形成於該內部檢視表面中，所以所要成對星期日數自動顯示。或者，在該等顯示構件上之該等成對星期日數當然亦可以上下疊置或彼此臨近之形式成對出現，以使該等對隨後呈現在單一視窗中或兩個直接鄰近之視窗中，例如在彼此鄰近配置或上下疊置之視窗中。

在該不投藥階段可持續不同時間長度之處，必須採取措施以確保在該等狀況下，該等成對星期日數亦可在第二視窗中自動顯示。為該目的，例如，所使用之該第二顯示構件可為具有在該等星期日數之間之不同間隔之條帶形態，以使不同日數間隔顯示於彼此間隔開之兩個第二視窗中。若提供第二顯示構件，其中在該第二顯示構件上，該等成對星期日數彼此直接並排或上下疊置顯示，則不同顯示構件展現可指示不投藥階段之定義持續時間之成對星期日數。

正如該第一隔室可設計用於該第一顯示構件之插入，該第二隔室亦可設計用於該第二顯示構件之插入，藉以允許簡單之生產。超過可經折疊打開之實施例之優點已就該第一隔室描述。該第二隔室具有用於該第二顯示構件之插入開口。詳言之，該插入開口可朝該第二半盒之外部邊緣開口。以該方式，可易接取該隔室以插入或移出該顯示構件。為進一步簡化操作，該插入開口亦可具有夾持凹口。

該第一及第二顯示構件可較佳設計呈條帶形態，即呈展示星期日數之條帶形態，及用於該等成對星期日數的資訊條帶。彼確保簡單之生產。該等條帶可由，例如，紙、紙板、塑膠或金屬製成，及由紙、紙板、塑膠或金屬之複合材料製成(例如填充以用於增強該等條帶之加強物，詳言之纖維)，或由該等材料與其他材料一起之複合材料製成，或亦由該等材料之層製品製成。

藉由在該等條帶中形成皺褶，以使該等條帶劃分成其中出現該等星期日數或成對星期日數的區段以便於使用更容易。以該方式，該等條帶可調整至所要星期日數。用作該第一顯示構件之該條帶可，例如，包含連續13個星期日數，例如自Su(週日)開始直至Mo、Tu、We、Th、Fr、Sa、Su、Mo、Tu、We、Th及Fr，以使以任一所要星期日數開始的所有可想到之連續星期日數可藉由在該等皺褶處折疊該等條帶形成。已以該方式折疊之星期日數條帶可隨後推入至該第一隔室中且展示以經選擇之第一星期日數開始的該投藥日數。用作該第二顯示構件之該資訊條帶可如

同該上述之星期日數條帶一樣形成；當形成成對星期日數時，必須考慮待顯示之中斷時期。

為使該第一顯示構件之操作更容易，其可在縱向邊緣之一者上具有固持突出物。以該方式，例如，條帶可更容易推入至該第一隔室中且隨後再次自其移除。

該發泡包裝收存在該第一半盒中之該囊袋中。正如該第一隔室及第二隔室，該囊袋亦可設計以使該發泡包裝可推入其中。為該目的，該囊袋具有插入開口。在該囊袋上之該插入開口同該第一隔室一樣，可朝向該第一半盒及該第二半盒之間之該鉸接開口。由該等實施例引起之優點與在插入隔室之狀況中之優點相同。

較佳設計該囊袋以使藉由其收存之該包裝不可移動地啣合於該囊袋中。彼顯著地促進了操作。詳言之，彼防止該發泡包裝在該囊袋內滑動及導致顯示於第一視窗中之星期日數及該發泡包裝之該等容座之間的該指派之丟失。彼將極大地損害投藥之安全性。

為達即使當在頻繁替換經耗用之發泡包裝後使用該盒子時亦能維持該盒子之充足穩定性之目的，該第一及/或第二孔可係長橢圓形洞。若該盒子及因此該囊袋由相對穩定材料，例如，厚紙板或穩定塑膠製成，且若該等孔之圓直徑係小的以使該發泡包裝之該等容座可正好突入其中，同時若該囊袋製得狹窄以使該發泡包裝盡可能在其中不可移置，則該發泡包裝之插入將係困難的。為確保在該可能事件中，該發泡包裝仍可十分容易地插入至該囊袋中，至少

可設計在該內部檢視部件中之該等孔成長橢圓形洞，其中該發泡包裝之該等容座欲突出穿過該等洞。以該方式，該發泡包裝係仿佛一插入時就被導向至該囊袋中，因為該等容座滑動進入該等長橢圓形洞。為該目的，該等長橢圓形洞較佳沿容座之該等行延伸。

為保證一插入時該發泡包裝亦不可移動地嚙合至該囊袋中，該等囊袋較佳呈凸起圓頂形態，其中在該發泡包裝收存在該囊袋中之後，該等凸起圓頂突出進入且穿過該等長橢圓形洞，且該等長橢圓形洞係精確地與在該發泡包裝上之容座之該等行一樣長。在該包裝插入後，所有該等容座突出進入該等長橢圓形洞。由於該等長橢圓形洞之長度及容座之該等行之長度的均一性，不再有任何活動，且該包裝不可移動地安置在該囊袋中。

該盒子可由任何所要之材料，例如紙、紙板、塑膠或金屬製成，及由紙、紙板、塑膠或金屬之複合材料製成，或由該等材料與其他材料一起之複合材料製成，或亦由該等材料之層製品製成。

為保護該盒子，且許可有吸引力及謹慎之設計，該盒子可另外插入至套子中，其中該套子可由上述材料之一製成。

【實施方式】

在所有圖中，同樣的參考數字表示相同特徵。

在圖1中，展示根據本發明之盒子1，其中該盒子包括第一半盒2及第二半盒3。該第一半盒及第二半盒藉由鉸接10

彼此鉸合。

該第一半盒2藉由內部檢視部件4及外部部件5形成。兩個部件都彼此永久地相互連接，例如藉由沿該等邊緣塗佈黏接劑。在該內部檢視部件及該外部部件之間之插入開口6朝向該關節10張開且形成發泡包裝至囊袋之通路。該包裝包括凸起容座60，其中該等容座含有醫藥之錠劑或其他固體外觀形態。可推動該發泡包裝穿過該插入開口進入間隙，其中該間隙位於該內部檢視部件及該外部部件之間且形成該囊袋。在進行彼之過程中，該發泡包裝之該等容座滑動進入形成於該內部檢視部件中之長橢圓形洞7。該等長橢圓形洞以對應於收存在發泡包裝上之容座的該等行61a、61b、61c、61d、61e、61f、61g之圖案形成於該內部檢視部件中，以使所有該等容座可在該等孔中以精確之配合嚙合。該發泡包裝具有對應於七個星期日數之七行。因為該發泡包裝含有24個容座，在該等七個長橢圓形洞中之對應於該等行61a、61b、61c之三個洞中各自具有四個容座，且在對應於該等行61d、61e、61f、61g的四個長橢圓形洞中各自具有三個容座。該等長橢圓形洞之長度經相應地調適。亦在該外部部件中，在該發泡包裝之該等容座所在位置處形成孔(此處未圖示)。因此，藉由施壓於該容座，定位在容座中之錠劑可經推擠穿過下方鋁箔，且穿過該等下方孔而擠出，其中該鋁箔封閉該容座之底部。

如同該第一半盒2，該第二半盒3由兩個部件組成。第一部件形成內部檢視表面11。第二部件形成外部表面(未圖

示)。該等兩個部件(例如)藉由黏接彼此永久地相互連接。第一隔室13及第二隔室14在該第一部件及該第二部件之間形成。該第一隔室係藉由朝向該鉸接10開口之隙縫15可存取。可穿過該隙縫推入展示星期日數之條帶。

為更容易操作，該條帶具有固持突出物105。在該條帶上之星期日數101a、101b、101c、101d、101e、101f、101g透過第一視窗16顯示。該等第一視窗16指派至該等行61a、61b、61c、61d、61e、61f、61g。在該內部檢視表面中，形成第二視窗17，透過第二視窗可看見經顯示之成對星期日數210a、210b。該等成對星期日數定位於資訊條帶200上，其中該資訊條帶可穿過插入開口18推入至該第二隔室中。

圖2展示指示星期日數之條帶100。星期日數101a、101b、101c、101d、101e、101f、101g在該條帶上顯示。在不服用醫藥期間之時期後，若恢復投藥之第一天係週六，則向後折疊位於具有該等字母“Sa”之區左方之該條帶之部分。對具有該等字母“Fr”之區右方之該條帶之部分同樣如此做。

如圖3所示，以該方式製備之星期日數條帶100可穿過該隙縫15插入在該第二半盒3中之該第二隔室中。

如圖4所示，該資訊條帶200可經由該插入開口18自左方插入至該第二隔室中。為放置該條帶於在第二視窗17後之正確位置中，即在兩個第二視窗中展示正確成對星期日數，在該資訊條帶中提供皺褶201且，如圖所示，該等用

於在該正確位置向後折疊該條帶。因為該資訊條帶可隨後插入至該第二隔室中僅直到其以與該半盒之該左手方外部邊緣平齊結束為止，所要成對星期日數呈現在該等視窗中。在適合之製備後，在該第二視窗中呈現之成對星期日數在第一區中指示最後投藥日且在第二區中自動指示下一投藥階段之第一投藥日。

【圖式簡單說明】

圖1展示盒子之透視圖，其中該盒子具有用於星期日數之顯示，及用於一對星期日數之顯示；

圖2展示某人製備指示星期日數之條帶之圖示；

圖3展示推入指示星期日數之條帶至第一隔室中之圖示；

圖4展示插入指示一對星期日數之資訊條帶之圖示。

【主要元件符號說明】

1	盒子
2	第一半盒
3	第二半盒
4	內部檢視部件
5	外部部件
6、18	插入開口
7	長橢圓形洞
10	關節
11	內部檢視表面
13	第一隔室

14	第二隔室
15	隙縫
16	第一視窗
17	第二視窗
18	插入開口
60	凸起容座
61a、61b、61c、 61d、61e、61f、 61g	行
100	條帶
101a、101b、 101c、101d、 101e、101f、101g	星期日數
105	固持突出物
200	資訊條帶
201	皺褶
210a、210b	成對星期日數

十、申請專利範圍：

1. 一種結合一醫藥包裝之盒子，該醫藥包裝含有用於固體醫藥部分之容座，該等容座配置成數行，該盒子包括彼此鉸合之一第一半盒中及一第二半盒，其中
 - a) 該第一半盒
 - i. 設計成一收存該醫藥包裝之囊袋且
 - ii. 具有一外部部件及一內部檢視部件及亦在該檢視部件中之第一孔及在該外部部件中之第二孔，該等第一孔具體而言至少在將該醫藥包裝收存於該囊袋中之後定位該等容座之處至少部分地與該等第二孔對齊，且
 - b) 該第二半盒具有：
 - i. 一第一隔室（13），其用於收存顯示星期日數（101a-101g）之一第一顯示構件，及
 - ii. 第一視窗（16），其用於在該第一隔室之區域中之該第二半盒之一內部檢視表面（11）中顯示該等星期日數（101a-101g），該等第一視窗以使得其與收存於該囊袋中之一醫藥包裝的該等容座之該等行對齊的方式配置，而每一日係指派至一分隔行，及
 - c) 收存一第二顯示構件（200）之一第二隔室（14），該第二顯示構件為一單一條帶之形式，包括成對星期日數（210a、210b），各對指示在該醫藥之投藥中之一中斷時期，且各對具有該星期之一停止日及一開始日且一單一對被配置於在該第二隔室（14）之區域之至

- 少一第二視窗（17），藉此使一病患根據該盒子（1）被告知定義該醫藥之投藥之該中斷之開始及停止日。
2. 如請求項1之盒子，其特徵在於該醫藥包裝係不可移動地嚙合於該囊袋中。
 3. 如請求項1之盒子，其特徵在於該等第一及至少一第二孔係長橢圓形洞。
 4. 如請求項3之盒子，其特徵在於該等長橢圓形洞沿該等容座之該等行延伸。
 5. 如請求項3之盒子，其特徵在於該等容座係凸起圓頂，在該醫藥包裝收存在該囊袋中之後，該等凸起圓頂突出進入或穿過該等長橢圓形洞，且在該等長橢圓形洞係精確地與該等容座之該等行一樣長。
 6. 如請求項1之盒子，其特徵在於該囊袋經設計供插入該醫藥包裝且具有一插入開口。
 7. 如請求項6之盒子，其特徵在於該插入開口朝向在該第一半盒及第二半盒之間之鉸接而開口。
 8. 如請求項1之盒子，其特徵在於該第一隔室經設計供插入該第一顯示構件且包括一隙縫。
 9. 如請求項8之盒子，其特徵在於該隙縫朝向在該第一半盒及第二半盒之間之一鉸接而開口。
 10. 如請求項1之盒子，其特徵在於該至少一個第二視窗係定位在該第二半盒之該內部檢視表面中。
 11. 如請求項1之盒子，其特徵在於提供兩個第二視窗，其各者展示該成對星期日數的一個別星期日數。

12. 如請求項1之盒子，其特徵在於該第二隔室經設計供插入該第二顯示構件且具有一插入開口。
13. 如請求項12之盒子，其特徵在於該插入開口朝向該第二半盒之一外部邊緣而開口。
14. 如請求項12之盒子，其特徵在於該插入開口具有一夾持凹口。
15. 如請求項1之盒子，其特徵在於該等第一及第二顯示構件之至少一者經組態為一條帶。
16. 如請求項1之盒子，其特徵在於該條帶藉由皺褶劃分成區，在該等區中顯示該等星期數或成對星期數。
17. 如請求項16之盒子，其特徵在於該第一顯示構件在其縱向邊緣之一者上具有一固持突出物。
18. 如請求項1之盒子，其特徵在於該醫藥包裝具有24個容座。
19. 如請求項1之盒子，其中該醫藥包裝含有用於避孕或荷爾蒙替代療法之醫藥。
20. 如請求項1之盒子，其中該固體醫藥部分為24個配置於7個行及4個列中之錠劑，一為開始錠劑之該錠劑與在第一列及第一行之該開始日相關聯，一為停止錠劑之該錠劑與在第四列之該停止日相關聯，且其中該第一顯示構件為一具有13個星期數之條帶，每日係可對齊該等第一視窗之其一，及其中該第二顯示構件為一第二條帶，該第二條帶具有根據該投藥療程中斷之選定間隔的星期數。
21. 如請求項20之盒子，其中該中斷為4至7日。

圖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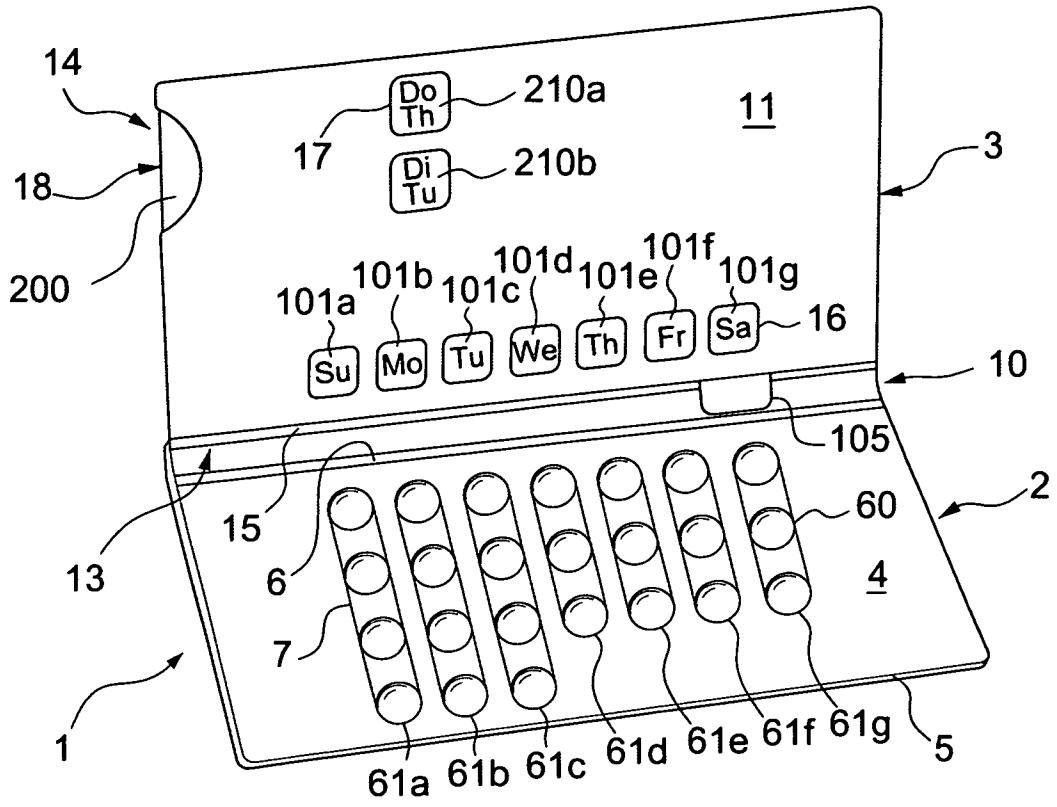


圖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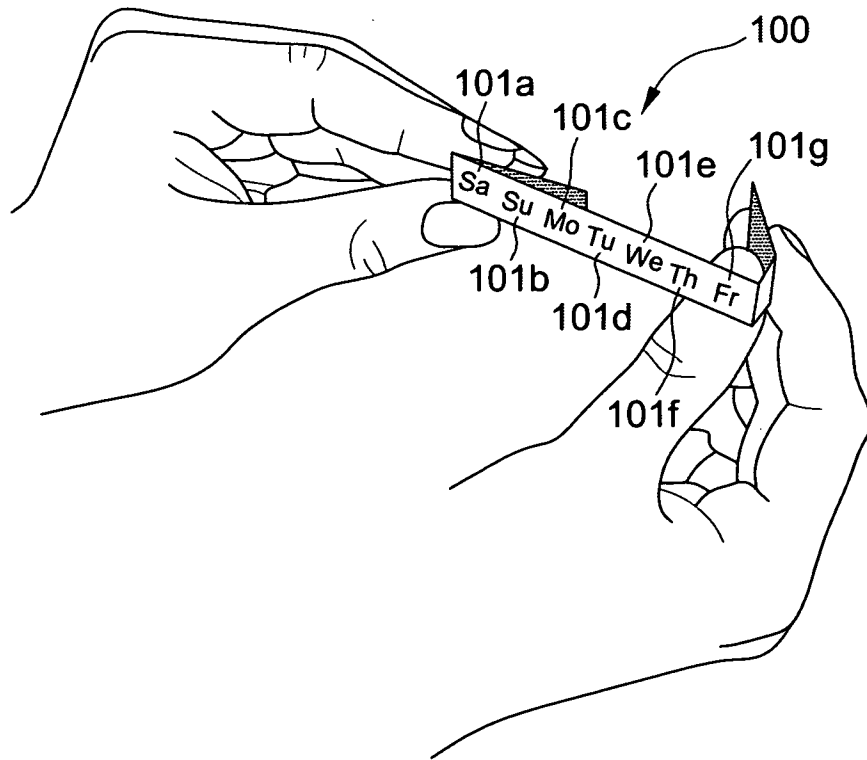


圖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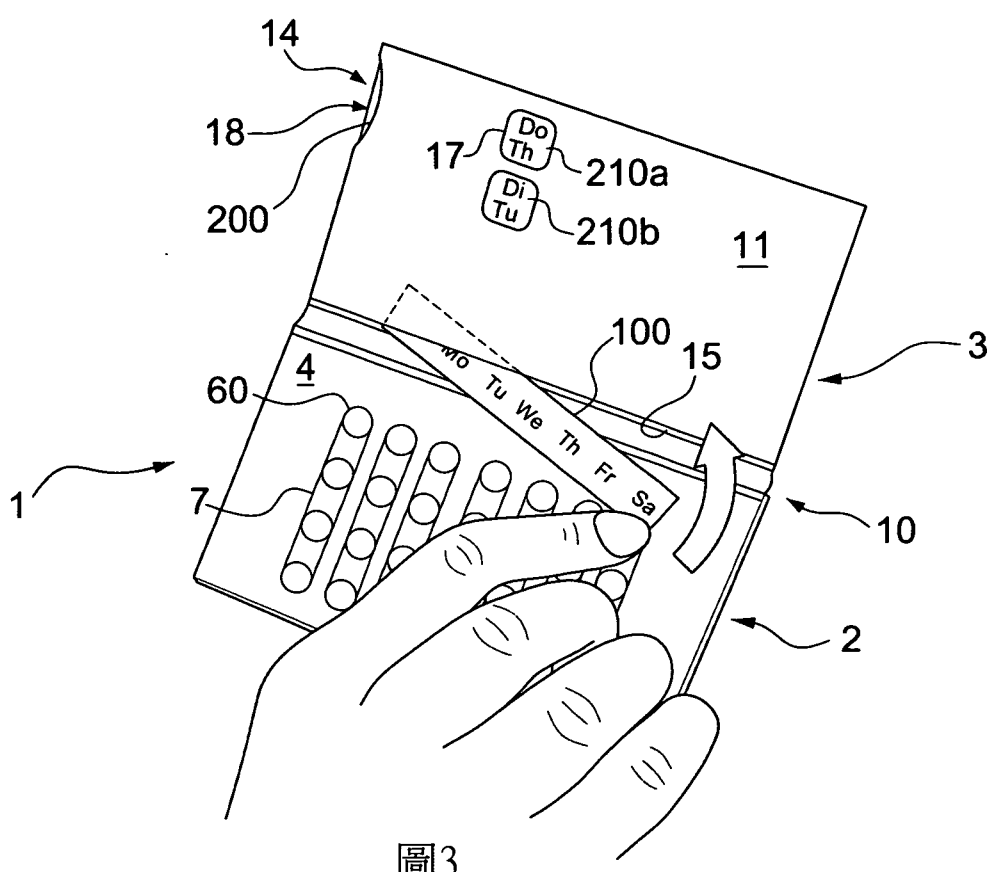


圖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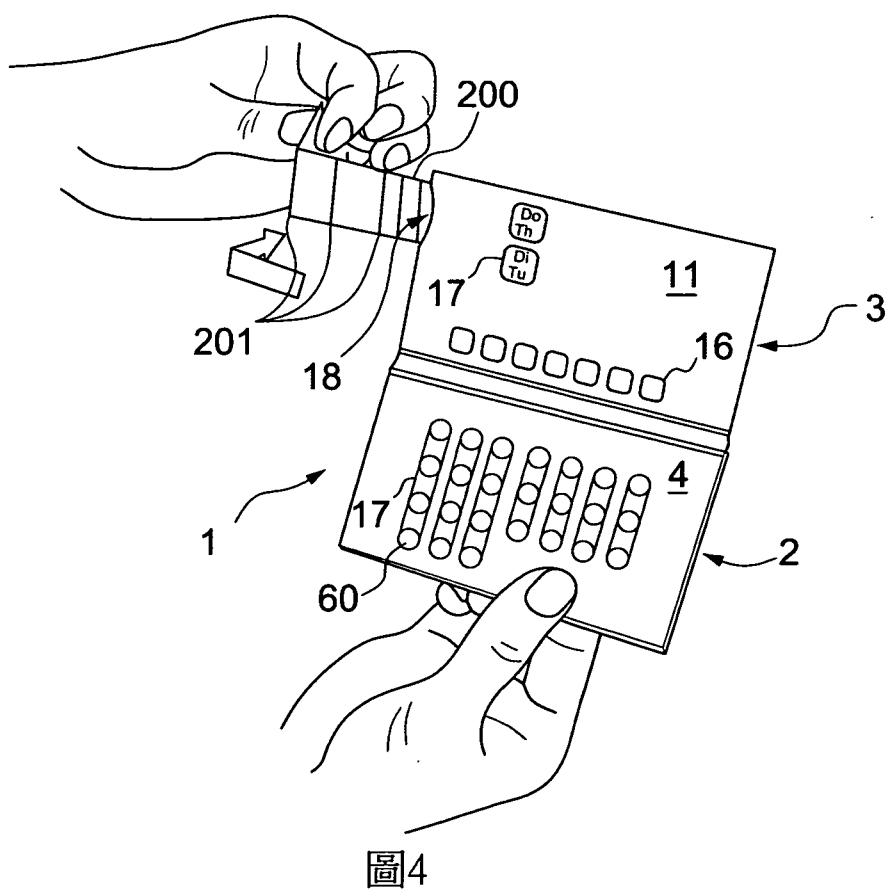


圖4